平顶山市示范区凤鸣路(吉祥路-瑞光路)(瑞祥路-紫金山路)道路新建工程项目(二次)施工标段

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 平示采招标-2024-9)

招标人: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土建设环保局等延久

招标代理机构: 中海域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中处

日期: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9
1、总则23
2、招标文件27
3、投标文件28
4、投标33
5、开标33
6、评标34
7、合同授予34
8、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35
9、纪律和监督35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36
第三章 评标办法37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47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50
第六章 图纸52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53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54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56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58
三、投标保证金60
四、实质性条款承诺61
五、己标价工程量清单62
六、施工组织设计63
七、项目管理机构68
八、资格审查资料71
九、其他材料7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平顶山市示范区凤鸣路(吉祥路-瑞光路)(瑞祥路-紫金山路)道路新建工程(投资项目统一代码 2411-410472-04-05-684673)已由平顶山市新城区发展改革局以平新发改【2024】26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已落实,项目单位为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土建设环保局,现对该项目施工及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 平示采招标-2024-9

2、项目名称: 平顶山市示范区凤鸣路(吉祥路-瑞光路)(瑞祥路-紫金山路)道路新建工程(二次)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 24958600.00 元

最高限价: 17608481.93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平公资建	平顶山市示范区凤鸣路(吉祥路-		
1	202504 号	瑞光路)(瑞祥路-紫金山路)道路	24493200.00	17143081.93
	-1	新建工程(二次)施工标段		
	平公资建	平顶山市示范区凤鸣路(吉祥路-		
2	202504 号	瑞光路)(瑞祥路-紫金山路)道路	465400.00	465400.00
	-2	新建工程(二次)监理标段		

5、采购需求:

5.1 项目概况:本项目全长 700 米,其中吉祥路-瑞光路段道路长 280 米 (K0+22.00-k0+302.00) , 瑞祥路-紫金山路段道路长 240 米 (k0+520.00-k0+940.00) ,道路红线宽度 30 米,道路规划为城市次干道,设计速度 40 千米/小时,横断面布置为: 30 米 (红线) =5 米 (人行道) +2.5 米 (非机动车道) +15 米 (行车道) +2.5 米 (非机动车道) +5 米 (人行道) ;车行道路面采用沥青混凝土结构,人行道采用透水性路面结构。雨水最大管径 DN1200,污水最大管径 DN500。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 (标志标线)、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 5.2 建设地点: 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凤鸣路。
- 5.3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财政资金,已落实。
- 5.4 计划工期:

施工工期: 300 日历天。

监理服务期限:施工阶段、缺陷责任期及保修阶段。

- 5.5 标段划分: 本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 施工标段及监理标段。
- 5.6 招标范围:

施工标段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招标人发包的全部内容,招标文件、答 疑纪要和补充文件等(如有)范围内的所有内容,包含项目概况中的全部内容。

监理标段招标范围:项目施工期及缺陷责任期、保修期阶段的监理服务,包括施工过程中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安全环保监督管理、合同信息方面的协调管理及保修阶段的监理工作。

5.7 质量要求: 合格。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投标人若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落实中小企业价格评审 优惠政策;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请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之规定;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施工标段:

资质要求:

投标人需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项目经理要求: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或贰级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无在建工程(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要求项目经理在施工过程中不得更换(提供项目经理不更换承诺书)。

信誉要求:

需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网站 的"失信被执行人", "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

失信行为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若有不良记录投标无效,执行财库[2016]125号文(查询日期在公告日期之后)。或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市场主体专项信用报告代替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用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专项信用报告代替上述查询结果。〈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招标文件〉

其他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也可上传电子营业执照)。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如投标人为新成立企业,提供自注册年度后的财务报表)。
-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单位依法缴纳税收和养老保险的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2、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应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和与工程项目相适应专业的中级职称,从事相关技术管理工作5年以上(工作经验需提供相关证明或承诺)。
- 3、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授权委托人须为投标单位正式职工(提供劳动合同、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
- 4、投标人所提供资料必须真实有效并提供资料真实有效承诺书,并承担因就 提供虚假资料随时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不良后果和法律责任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监理标段:

资质要求:

投标人需具有市政公用工程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项目总监要求:

拟派项目总监理应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

信誉要求:

需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网站 的"失信被执行人", "信用中国"网

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 失信行为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若有不良记录投标无效,执行财库[2016]125 号文(查询日期在公告日期之后)。或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 省市场主体专项信用报告代替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用无违 法违规记录证明版专项信用报告代替上述查询结果。〈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招标文件〉

其他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也可上传电子营业执照)。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如投标人为新成立企业,提供自注册年度后的财务报表)。
-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单位依法缴纳税收和养老保险的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2、拟派项目总监、授权委托人须为投标单位正式职工(提供劳动合同、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
- 3、投标人所提供资料必须真实有效并提供资料真实有效承诺书,并承担因就 提供虚假资料随时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不良后果和法律责任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注: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如投标单位为新成立企业,可提供注册后的相关证明材料。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 1、招标文件下载时间: 2024 年 12 月 13 日至 2025 年 1 月 5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1:59,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
 - 2、地点: 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 http://ggzv.pds.gov.cn)
- 3、方式: 潜在投标人报名需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ggzy.pds.gov.cn)"供应商登录"入口进入交易系统进行下载。具体操

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链接地址: http://ggzy.pds.gov.cn/fwzn/11020.jhtml 办理 CA 证书: http://ggzy.pds.gov.cn/tzgg/10814.jhtml 4、售价: 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 1、时间: 2025年1月6日08时4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 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 1、时间: 2025年1月6日08时4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 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新城区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上发布。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投标人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和《关于"不见面开标系统"升级的通知》。
- 2、各投标供应商可凭借 CA 数字证书,登录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系统内进行在线质疑(异议)、投诉,各招标人(代理机构)、行政监督部门可针对在线质疑(异议)、投诉进行在线答复。该公告已同步至"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微信公众号",可通过公众号中的服务栏目进行查阅"。
 - 3、监督单位:平顶山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事务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400F737105200

联系人: 王先生

联系电话: 0375-2633905 0375-2633976

监督单位: 平顶山市新城区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0400744073608N

联系人: 张先生

联系电话: 0375-2667158

监督单位: 平顶山市新城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0400769496367B

联系人: 焦女士

联系电话: 0375-2667637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 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土建设环保局

地址: 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宏图路中段示范区管委会院内

联系人: 郭先生

联系方式: 0375-2668968

2. 代建单位信息

名称: 平顶山市应山城乡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复兴路与菊香路交叉口西南角 1#

联系人: 余先生

联系方式: 0375-2288839

3.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海域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郑州市中州大道与凤鸣路交叉口建业置地广场 C座 12层

联系人: 卢女士

联系方式: 1663755987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土建设环保局地址: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宏图路中段示范区管委会院内联系人:郭先生联系方式:0375-2668968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中海域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地址:郑州市中州大道与凤鸣路交叉口建业置地广场 C座 12层 联系人:卢女士联系方式:16637559879
1.1.4	项目名称	平顶山市示范区凤鸣路(吉祥路-瑞光路)(瑞祥路-紫金山路) 道路新建工程(二次)施工标段
1. 1. 5	建设地点	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凤鸣路
1. 1. 6	项目概况	本项目全长 700 米,其中吉祥路-瑞光路段道路长 280 米 (K0+22.00-k0+302.00),瑞祥路-紫金山路段道路长 420 米 (k0+520.00-k0+940.00),道路红线宽度 30 米,道路规划为城市次干道,设计速度 40 千米/小时,横断面布置为: 30 米 (红线) =5 米 (人行道) +2.5 米 (非机动车道) +15 米 (行车道) +2.5 米 (非机动车道) +5 米 (人行道);车行道路面采用沥青混凝土结构,人行道采用透水性路面结构。雨水最大管径 DN1200,污水最大管径 DN500。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标志标线)、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1. 2. 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 2. 2	出资比例	100%
1. 2. 3	资金落实情况	己落实
1. 3. 1	招标范围	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招标人发包的全部内容,招标文件、答疑 纪要和补充文件等(如有)范围内的所有内容,包含项目概 况中的全部内容。
1. 3. 2	计划工期	300 日历天,具体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1. 3. 3	质量要求	合格
1. 4. 1	投标人资格 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1. 4. 2	是否接受联合 体投标	■不接受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 的分工认定。
1. 9. 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 10. 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 10. 2	投标人提出问 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天在电子交易系统中提出
1. 10. 3	招标人澄清的 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 15 天
1. 11	分 包	不允许违法分包
1.12	偏离	■不允许 □允许

	T	T
2.1	构成招标文件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补遗书和其他正式有效函件仅
2.1	的其他材料	以电子形式在电子交易系统中公示
	投标人要求澄	
2. 2. 1	清招标文件的	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
	截止时间	
2. 2. 2	投标截止时间	同开标时间
	投标人确认收	
2. 2. 3	到招标文件澄	
	清的时间	
	投标人确认收	
2. 3. 2	到招标文件修	
	改的时间	
3. 1. 1	构成投标文件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资料
3. 1. 1	的其他材料	汉 你八认为有少安的共他页件
3. 3. 1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1、投标保证金数额: 贰拾万元整(200000元)
		本项目支持以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 具体详见平顶山市公共
		资源交易平台《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招投标业务
		启用电子保函事宜的通知》
		2、保证金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保证金递交的截止时间:投
		标截止前一日 24 时 00 前;
3. 4. 1	投标保证金	3、保证金汇入:
		3.1 投标人打开 http://221.176.192.166:8080/ggzy 登录
		电子交易系统,对应已参与投标项目依次点击"参与投标"
		→"费用缴纳指南"→"费用缴纳说明"→"保证金缴纳说
		明单",获取平顶山银行虚拟子账户缴纳说明单,根据每个
		标段缴纳说明单生成的银行账户在缴纳截止时间前缴纳;
	1	

		点击"参与投标"→"保证金绑定"→"绑定"进行投标保
		证金绑定。
		3.3 投标人要严格按照"保证金缴纳说明单"内容缴纳、成
		功绑定投标保证金,未绑定标段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未按时
		交纳。
		3.4每个投标人每个项目每个标段只有唯一缴纳账号,切勿
		重复缴纳或错误缴纳。
		3.5 未按上述规定操作引起的无效投标,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4、递交形式: (1) 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必须通过投标人基
		本账户以转账或电汇的形式缴纳。账户必须是已加入平顶山
		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人或供应商库中录入的账户(不支持结
		算卡支付)。(2)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后,应在规定的缴
		纳截止时间前通过平顶山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化交易系统
		将保证金成功绑定至所投标项目和标段。具体操作请查看以
		下链接:
		链接地址: http://www.pdsggzy.com/fwzn/11598.jhtml
		5、投标人少交保证金属无效缴纳。
		6、规定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开标前一日24点,节假
		日除外(超时到账视为未交保证金,取消报名资格)。
0.50	近年财务状况	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
3. 5. 2	的年份要求	如投标人为新成立企业,提供自注册年度后的财务报表。
3.6	是否允许递交	■不允许
	备选投标方案	□允许
	签字和(或)	
3. 7. 3	盖章要求	文件明示的方式签章。
		本项目为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投标人通过中心投标
3.7.4	 投标文件份数	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电子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
	24147411 1477	投标文件。投标人投标时,需要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

		中标后需提供肆份纸质投标文件
4. 2. 2	递交投标文件 地点	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
4. 2. 3	是否退还投标 文件	否
5 . 1	开标时间和	开标时间: 2025年1月6日8时40分
J. 1	地点	开标地点: 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
5. 2	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取"不见面"开标,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 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
6. 1. 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招标人及评审专家 5 人以上单数组成(专家从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抽取终端抽取随机抽取),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上述规定为一组评标委员会组成方式,根据项目数量和评审工作量,可由多组评标委员会完成评审,但一个项目只能由一组评标委员会评审。
7.1	是否授权评标 委员会确定中 标人	否,由评标委员会按投标人最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7. 3. 1	履约担保及工	履约担保的形式: 保函或现金
7. 5. 1	程款支付担保	履约担保的金额: 10%
10. 需要	科充的其他内容	
10.1 词语	完义	
10.1.1	类似项目	工作内容相似或相近
10. 1. 2	不良行为记录	被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投标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10.2 招标	示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含不可竞争费): 17143081.93元;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税): 285973.4元;

规费(不含税): 273942.3 元:

增值税: 1415483.83 元;

暂列金额(不含税): 1366316.00元;

措施项目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115952.42元;

招标控制价编制依据:

- 一、编制依据
-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7-2013)、《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8-2013)及相关配套文件。

招标控制价

- 2、定额采用《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A1-31-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 02-31-2016)、《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河南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定额(2008)》"E. 园林绿化工程"、综合解释及其它相关的计价管理办法。
- 3、材料价格采用《平顶山工程造价》2024年第4期价格信息,不足部分采用郑州市同期价格信息,平顶山和郑州价格信息都没有的采用市场询价;
- 4、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按规定足额计取;
- 5、绿化部分安全文明措施费执行豫建设标【2014】57 号文,扬尘污染防治费执行豫建设标【2016】47 号文,规费执行豫建设标【2014】29 号文,营改增相关费用调整执行豫建设标【2016】24 号文;社会保障费执行豫建建【2016】62 号文,为不可竞争费,按规定计取;
- 6、税金执行豫建办标函[2019]193号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重新 调整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按一般计税法,税率按 9%足额 计取:
- 7、相关费用动态调整执行豫建标定【2016】40号文《关于发布〈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河南省市政

工程预算定额>动态调整规则的通知》、豫建消技(2024)15号文《河南省建 设工程消防技术中心关于发布 2024 年 1 月至 6 月人工费、机械人工费、管理 费指数的通知》。

相关事项说明

(一) 暂列金额、暂估价

1、平顶山市示范区凤鸣路(吉祥路-瑞光路)(瑞祥路-紫金山路)道路新建工程 暂列金额按分部分项费用的10%计取:1366316元(不含税)。

(二) 其它说明

- 1、商品混凝土、沥青混凝土运距按 10km 计入。
- 2、余方弃置外运按 5km 计入,回填土方内运距按 3km 计入(材料费不计)。
- 3、验收合格后养护期为18个月(绿化部分的养护费按《河南省建设工程工 程量清单综合单价》(2008)版E册中12个月标准计算)。
- 4、本次造价结合项目考虑土方平衡。

10.3 "暗标"评审

施工组织设计是否采用"暗 10. 3. 1 标"评审方式

不采用

10.4 投标文件电子版

是否要求投标 人在递交投标 | □不要求

10.4.1 递交投标文件

电子版

文件时,同时 □要求,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系统上传完整的电子投标文 件。

10.5 计算机辅助评标

是否实行计算 10. 5. 1 是。计算机辅助评标方法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机辅助评标

10.6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

10. 6. 1	大顶日为由乙切异 切异人母主工重到亿
10. 6. 1	本项目为电子招标,投标人代表无需到场。 ————————————————————————————————————
10.7 中标	公示
10. 7. 1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
10.7.1	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日。
10.8 知识	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
10. 8. 1	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
10. 8. 1	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
	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9 重新	招标的其他情形
	除投标人须知正文第8条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
10. 9. 1	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
	标。
10.10同分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
10. 10. 1	准和要求"和"工程量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
	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10.11 监	督
10. 11. 1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建设工程招标投
10.11.1	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10.12 解釆	 圣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说明;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
	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
	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
10. 12. 1	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
	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
	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
	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

解释。

10.13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1、工程质量应达到招标文件所要求的质量标准。若因中标人原因造成工 程质量达不到投标时所报的质量标准,中标人应无条件返修并承担由此造成 的一切损失及赔偿费用。 在招标人所限定的时间内, 中标人不能按要求整改 的,招标人有权终止承包合同,并追究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2、承包人必须承担承包责任,不得转包工程;且不得存在《建筑工程施 工发包与承包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的通知》(建市规[2019]1号)中规 定的情形,若发现承包人存在办法中规定的情形,即视为承包人违约,招标 人有权终止合同, 另选施工队伍。承包人承担由此造成一切损失, 且履约保 证金不予退还。

3、中标人必须承担总承包责任,招标人有权对施工范围内的工作内容进 行调整。投标人应理解并遵守招标人因建设需要对本项目(工程量、工程标 准和工作内容等)的调整。

4、投标人如需变更项目经理应以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河 10. 13. 1

南省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试行)》的通知(豫建 建〔2015〕23号)为依据进行处理。 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投报的施工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在施工过程中未

经招标人同意不得更换,更换必须符合相关规定。中标的项目经理及技术负 责人在施工过程中未经招标人同意每周工作少于 5 个工作日的,招标人视为 中标人违约,中标人需承担 10 万元人民币的违约(其他情况,每少一天支付 3000 元人民币违约金)。

对不称职的项目经理和施工管理人员,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更换,更 换的人员应不低于原资格要求。项目部管理机构领导工作不力且不能改变者, 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且保留另选施工队伍的权利,中标人承担由此引发的所 有费用。

5、工程施工过程中,停建、缓建或由于设计变更、交叉施工等造成的工 期延误,中标人可以要求招标人顺延工期,但不因工期顺延增加任何费用。 若因中标人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10天(含)以内每延期一天需支付1000

元人民币的违约金; 10 天以上每延期一天需支付 2000 元人民币的违约金。

- 6、施工过程工程涉及的罚款总额不超过工程合同价款的3%。
- 7、施工过程中中标人应注意对原有市政工程的保护,尽可能不损坏原有 市政设施,必要的损坏修复费用由招标人承担(由现场工程师和监理工程师 确认),超出正常损坏范围内的修复由中标人承担修复费用。
- 8、中标人应保证服从招标人的统筹调度,配合各责任主体职责范围内的工作。
- 9、中标人负责在工程建设中涉及地材选用、地方关系等方面的协调,并 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需中标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等手续,按有关主 管部门规定办理;中标人应无偿协助甲方办理项目所需的有关证件及竣工备 案等手续。
- 10、中标人在涉及本工程的订货、运输、交货和施工、安装等过程中出现合同纠纷、人身、设备事故均由中标人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
- 11、由中标人采购的主要材料,购置前必须得到招标人和监理方的项目总监认可,购置的材料在使用前须按规定检验。检验、试验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并提供合格证、复试报告,其规格、标准、质量须符合设计要求并能满足工程施工需要。工程材料的检测执行《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 27 号)。
 - 12、严格按照《大气污染防治法》及省、市、区的相关规定进行施工。
- 13、为了加强对建设工程质量的监督管理,如出现质量事故,依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对施工单位进行处罚处理。
- 14、为了加强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如出现安全事故,依据《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对施工单位进行处罚处理。
- 15、中标人必须承诺按《河南省建筑与市政工程施工现场从业人员管理标准》(DBJ41/T141-2014)文件规定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16、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后,由承包人按照已完成的工程内容和工程量依据本合同约定的结算办法向招标人据实申报工程结算。承包人申报的结算经

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后,审减额超过工程申报结算价的 15%,将从工程结算价中扣除审减额的 20%作为对承包人的惩罚。

17、缺陷责任期:绿化部分同养护期,其他部分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18、招标人对中标人提供的投标资料的真实性保留随时复查的权利,如 发现弄虚作假,将取消其中标资格,中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并赔偿招标人损失等相关费用。

20、工程款支付方式:

20.1 中标单位进场后,招标人支付工程预付款(工程预付款=施工合同款(扣除暂列金和暂估价)*10%)。

20.2 扣回工程预付款的时间、比例: 预付款分三期扣回,第一期计量款扣回 30%,第二期计量款扣回 30%,第三期计量款扣回 40%;

土建部分(含设备部分):

每形象阶段(或每季度)施工完成,中标人向招标人报送工程款申请报表,经监理单位、招标人签字认可后,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75%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办理结算后,付至土建工程(含设备部分)结算价的 97%,剩余 3%作为质量保修金。质量保修金待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一年,无质量问题,质量保修金在一月内办理支付手续(无息)。

绿化部分:

每形象阶段(或每季度)施工完成,中标人向招标人报送工程款申请报表,经监理单位、招标人签字认可后,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的55%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办理结算后,付至绿化工程结算价的85%,剩余15%(其中12%作为绿化养护费,3%作为质量保修金)待养护期满,无质量问题,一月内办理支付手续(无息)。

注:工程进度款总额付至合同额的 85%后停止支付,待结算后再按上述约 定办法进行支付。

由非中标人原因引起工程延期时间过长时,经招标人同意可以对已施工完成的工程内容进行分批验收、结算、移交。

21、投标报价

中标人应充分考虑市场价格行情、施工环境条件、企业自身的管理水平、施工能力、资金能力以及赶工措施,结合公司自身的施工方法、施工方案、人员的配备,并考虑各种风险因素承诺上述优惠,并完全响应本合同约定的质量、工期、材料供应办法、工程款支付办法等;

合同承包价已包含按招标文件、技术规范、施工组织、设计图纸等资料, 实施和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人工、材料、材料检验试验、机械、措施、规费、 管理、保险、利润、税金等全部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应由承包人承 担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定的风险,以上费用均已包含在分部分项工程费、 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和规费、税金等组成部分当中。

22、工程款结算:

- (1)以招标人确认的施工图设计(技术方案、技术要求)、招标文件及答疑、施工过程中招标人的其他指令等作为施工依据,由招标人和监理工程师确认实际完成工程内容和工程量。
- (2)工程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7-2013、《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8-2013)及相关配套文件规定计量、计价。
- (3)定额采用《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A1-31-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 02-31-2016)、《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河南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定额(2008)》"E. 园林绿化工程"、综合解释及其它相关的计价管理办法。
- (4) 材料价格采用平顶山市建设工程标准定额事务服务中心发布的《平顶山工程造价》2024年第4期价格信息,不足部分参照周边地区同期价格信息,如周边地区无该材料价,可由参建方及相关部门共同进行询价。

(5) 材料价格调整办法:

中标人材料价格按±5%(含±5%)的风险系数计取,即工程施工期间该工程所用沥青混凝土、商品混凝土、乳化沥青、水泥稳定碎石、水泥等主要材料发生的价格涨跌幅度平均不超过基期价格的±5%(含±5%)范围内时,

价格风险由中标人承担;施工期间上述主要材料价格涨跌幅度平均超过基准价格的±5%(不含±5%)以外部分,价格风险由招标人承担。

材料价格以平顶山市建设工程标准定额事务服务中心发布的《平顶山工程造价》2024年第4期价格信息为基期价格。

材料有暂定价的, 按招标人签认的价格计入工程造价。

(6) 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调整办法:

在施工工程中,因非承包人原因引起工程量变动时,当变动幅度在工程量清单数量±15%(包含±15%)以内时,其综合单价不调整;当变动幅度在工程量清单数量±15%(不包含±15%)以上时,仅调整超出±15%以外部分的单价,其单价调整办法具体为:当工程量变动幅度超过-15%(不含-15%时),减少后剩余部分的工程量综合单价按投标人所投报单价;当工程量变动幅度超过+15%(不含+15%)时,增加部分工程量综合单价按投标人所投报单价扣除管理费后的新单价进行调整。

- (7)施工过程中,因图纸变更等非承包人原因的工程量变更,造成增加 新的工程量清单项目以及工程量清单中项目特征变更的子项,其对应的综合 单价按下列方法确定后支付相应价款:
 - ①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有适用子目的,采用该子目的综合单价。
- ②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有类似子目的,可在合理范围内参照类似子目的综合单价。
- ③投标人需承诺新增工程(原清单无相应单价)的分部分项工程综合单价结算优惠费率 5%。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适用或类似的子目,依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招标控制价、投标报价编制依据,组价后乘以【1-优惠费率】。

工程量清单中项目特征变更的子项: 按上述调整办法执行。

- (8) 人工费指数、机械类指数、管理类指数执行施工同期价格指数。
- (9)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按规定全额计取。冬雨季施工费、二次搬运费、夜间施工费结合工程实际,按定额规定计取。
 - (10) 暂列金额按实结算。
 - (11) 税金执行豫办标函【2019】193号文,按9%计取。

- (12)建筑垃圾及土方弃置按外运 5KM 计算;回填土方内运距按 3KM 计算(材料费不计);商砼、结构层混合料运距按 10KM 计算。
- (13)中标人应按绿化施工图纸和现行施工规范施工,确保植株规格、造型和植物成活,养护期内做好修剪成型、浇水施肥、防病虫害、除杂草、死苗补种等工作,确保达到合格质量标准。验收合格后养护期为 18 个月【绿化部分的养护费按《河南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2008)版 E 册中 12 个月标准计算】。在养护期内如出现施工质量缺陷或由于施工质量而引起的苗木死亡,应由中标人承担责任及损失。
 - (14) 其他不详部分按相关工程造价管理规定执行。
 - 23、施工方农民工工资保障金、履约担保条款
- (1)中标后,中标人应严格按照《河南省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实施办法》(豫人社规〔2022〕4号)的规定足额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一旦承包的项目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可由人社部门从该工资保证金中先予以划支。
 - (2) 中标人需与招标人签订不拖欠农民工工资协议:

针对农民工夏收、秋收、春节三个假期放假,前一期工程进度款业主监督优先发放农民工工资,无承诺者在评标时将实行"一票否决",如发现有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情况,招标人将上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建议将其企业列入黑名单,并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罚。根据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平政办【2017】 27 号文精神,中标人承诺严格规范劳动用工管理,实行银行代发工资制度,按相关规定支付农民工工资。

- (3)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向招标人提交中标价 10%的履约担保,其保函原件由招标人确认后交平顶山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事务中心,经审查后集中保管。
- 24、根据豫建建[2018] 16 号文及平建办[2018] 121 号《关于加强房屋 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领域劳务用工实名制管理的通知》规定,实行 劳务用工实名制和人工费用与其他工程款分账管理制度。
- 注:以上条款投标人应逐条全文承诺,承诺条件必须优于或等于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若没有作出相应承诺,评标委员会以实质上未响应招标人要

求按否决其投标。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建筑业

10.13.2 所属行业

划定标准为:中小微企业划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文件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依据。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本项目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5%作为其价格分。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0.13.3 项目落实的 政府采购政

策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 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 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标/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 位的,采购人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接受社会监督。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追究 法律责任。

注: (1) 投标人若为小型或微型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 (2) 投标人若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按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 (3)投标人若为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 (4) 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同时又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 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0.13.4 接收质疑函 的方式和联	人,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质疑函应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中接收,质疑函的格式和内容应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卢女士 联系电话: 16637559879 时供应商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答复和处理,
7 10.13.5 招标代理服 务费	不得推诿扯皮故意刁难,须进行实质性回应。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为依据收取向中标 人收取的代理服务费,供应商应在报价时综合考虑。
其他 紫	本项目上传的图纸为整条路的,本次招标范围为吉祥路-瑞光路、瑞祥路- 紫金山路路段,请投标人自行选取。 . 在【信用中国(河南)】网站首页(网址: https://credit. henan. gov. cn/),
主体专项信 2. 用报告 3. 查询流程 4.	点击"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 2. 点击【我要办理】 3. 自动跳转到【河南政务服务网-身份认证平台】,在"法人登录"处登录 4. 选择时间范围、用途、领域等,【用途、领域可多选】 5. 点击【报告下载】下载,预览、异议申诉请点击【报告预览】

1、总则

1.1项目概况

- 1.1.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 1.1.2本招标项目招标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3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4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5本标段建设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 1.2.1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2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3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 1.3.1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2本标段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3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 资质条件: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财务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项目经理资格: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其他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2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 1.4.3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被责令停业的;
 - (10)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 保密, 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 中文注释。

1.8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踏勘现场

- 1.9.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 1.9.2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 1.9.3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1.9.4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投标预备会

- 1.10.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 1.10.2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 1.10.3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 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招标文件

2.1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1.10 款、第2.2 款和第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招标文件的澄清

- 2.2.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电子交易系统中提出(具体详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操作流程),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 2.2.2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在 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中发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请各投标单位及时关注。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 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2.3投标人应及时在发布的媒体和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中查看澄清内容。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 2.3.1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中发出公告修改招标文件。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3.2投标人应当及时关注,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投标文件

- 3.1投标文件的组成应包括下内容: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保证金;
- 四、实质性条款承诺:
- 五、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六、施工组织设计;
- 七、项目管理机构;
- 八、资格审查资料;
- 九、其他材料。
- 3.1.2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1.4.2(1)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 3.2.1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 3.2.2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投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的综合单价和总价均已包括了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以及合同的所有责任、义务、风险等全部费用,结算时不再调整。 投标人缺项、漏项的清单项,招标人认为其费用已包括在相关的工程量清单的 综合单价中,不再另行补列,结算时亦不增加。

3.3投标有效期

- 3.3.1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3.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投标保证金

- 3.4.1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金额、担保形式和"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4.2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否决其投标。
- 3.4.3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3.4.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

3.5资格审查资料

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审查内容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前附表"。

3.6备选投标方案(不接受)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 人递交备选 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 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 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投标文件的编制

- 3.7.1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 3.7.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特别注意事项

<u>本项目为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投标人、供应商(以下简称"投标人")</u> 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电子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 文件。投标人投标时,需要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

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CA证书登录平顶山市公共资源 电子化交易网在 "组件下载"中查看。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交易项目,开标时需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

一、电子化投标

(一)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

- 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 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 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 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 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CA证书登录平顶山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网在右上角"组 建下载"中查看。

(二)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

- 1、投标人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文件格式为: xxx公司+项目编号.file)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文件格式为: xxx公司+项目编号.bin),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请投标人随身携带。
- 注: (1) 投标人投报多个标段的,所生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仍为一个电子文件,投标人制作电子化投标文件时应将所报标段全部勾选后制作生成。
- 2、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平顶山市公共资源电子 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三)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

-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进行招标,投标人可以通过网络登录交易平台进入项 目开标大厅远程在线参加开标会议(在招标文件中另行规定)。也可以携带CA 证书至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 2、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方式。开标时,如投标人未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的,请投标人使用CA证书登录交易平台,进入本项目开标大厅点击解密来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10分钟内完成。待所有投标人全部解密完成后,再由中介服务机构使用CA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再次解密。

如投标人携带CA证书至现场参加开标的,首先应按照中介服务机构指引,使 用投标人CA证书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首次解密。投标人解密完成后,再由 中介服务机构使用CA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再次解密。

3、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 机构说明。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 (1) 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 (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 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 (3)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 <u>4、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u> <u>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u>

投标人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投标人因停电、 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唱标。

<u>5、开标时投标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大厅中点击开标一览表查看自</u> 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唱标内容显示后20分钟内 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电子化交易系统提出质疑。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 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

<u>6、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u> 统对投标人发起质疑。

4、投标

4.1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本项目为电子投标,不涉及此项。

4.2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file)到平顶山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3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4.3.1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时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 4.3.2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7.3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 4.3.3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开标

5.1开标时间和地点

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投标人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

5.2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 开标时,招标人将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按照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逆顺序 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以及其它内容,开标结果同时在电子交易系统中公

示。

(4) 开标结束。

6、评标

6.1评标委员会

- 6.1.1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 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1.2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 3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 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 不作为评标依据。

7、合同授予

7.1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 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 标人须知前附表。

7. 2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

- 7.3.1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 7.3.2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 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 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签订合同

- 7.4.1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4.2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 投标人少于 3 家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家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纪律和监督

9.1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 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 3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 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 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 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 和标准进行评标。

9.4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 透漏对投标 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 正常进行。

9.5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 有权向有关监督部门投诉。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形式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2. 1. 1	评审 标准	联合体投标人	不接受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资质要求			
2.1.2	资格	信誉要求			
	评审	项目经理资格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 项规定		
	标准	技术负责人			
		其他要求			
	响应 性评 审标 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工期	符合或优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或优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2. 1. 3		已标价工程量 清单	符合工程量清单给出的数量和范围		
	1 1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投标总价	不高于招标控制价		
		综合	评分部分(满分 100 分)		
			投标报价: 50分		
			技术标: 25 分		
2. 2. 1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综合标: 25 分		
			投标人综合得分=商务标得分+技术标得分+综合标得		
			分。		

			工程量清单报价评标基准价计算公式为: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最高投标限价×K+投标报价×(1-K)。		
			其中: 其中: K 为最高投标限价权重系数,取值范		
			围为 0.3≤K≤0.5,在开标现场随机抽取。K 值在取值		
			区间内间隔为 0.1。		
2. 2. 2			投标报价为各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		
			和一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少于 5		
			家时(不含5家),则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		
			值作为投标报价。上述最高投标限价、投标报价、有效		
			投标报价在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时,均不含:规费、安		
			全文明施工费、增值税、暂列金额、专业暂估价。		
2. 2. 3	投标	报价的偏差率	位关索_100%、(机标报及)亚标甘准及) /亚标甘准及		
2. 2. 3	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标标准		
			①投标人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得基本分20分。		
			②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的,每高 1%在基本		
		1. 投标报价(30分)	分 20 分的基础上扣 2 分,扣完为止。		
			③投标人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的,每低 1%在基本		
			分 20 分基础上加 2 分,最多加 10 分。		
	商务		④当投标人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 5%以上(不含 5%)		
2. 2. 4	标评		时,每再低1%在满分30分的基础上扣3分,扣完为止。		
(1)	分标		从最高投标限价中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权重最大的前		
	准(50		10-30 项清单项目中抽取15 项,在剩余的分部分项工		
	分)	2. 分部分项工	程项目清单项目中抽取5项。综合单价基准值是以各有		
		程量清单项目	效投标报价中(当有效投标人5 名及以上时,去掉1 个		
		综合单价	最高、1 个最低值)对应抽取清单项目综合单价的算术		
		(10分)	平均值。投标人报价在综合单价基准值95% - 103%范围		
			内(不含95%和103%)的,每项得0.5分;在综合单价		
			基准值90% - 95%范围内(含90%和95%)每项得0.25 分。		

			满分共计10 分。超出该范围的不得分。
			从最高投标限价中材料总价权重最大的前10-20 项材
			料中抽取6 项,在剩余材料中抽取4 项。
			主要材料单价基准值是以各有效投标报价中(当有效投
			标人5 名及以上时,去掉1 个最高、1 个最低值)对应
		3. 主要材料单	抽取材料单价的算术平均值。
		价(5分)	当投标人报价在材料单价基准值95% - 103%范围内(不
			含95%和103%)每项得0.5分,在材料单价基准值90%
			- 95%范围内(含90%和95%)每项得0.25 分。超出该范
			围的不得分。材料单价与综合单价组成中价格不一致时
			该项为0分。
			措施项目费基准值是在最高投标限价中措施项目费用
			80%-110%范围之间的(超出该范围的不得分)有效投标
		4. 措施项目费 的评审(5分)	人所报措施项目费的算术平均值。投标所报措施费与措
			施项目基准值相等得基本分3分。当投标报价低于措
			施项目基准值时,每低1%在基本分3分的基础上加0.1
			分,最多加至5分为止;当高于措施项目基准值时,
			每高于1%时,在基本分3分的基础上扣0.2分,扣完
			为止。
		1、内容完整性	1、技术标的主要内容具有完整性,符合招标文件的要
		(0-0.5分)	求。(0.5分)
	4+ 4-	(0 0.0))	2、技术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0分)
2. 2. 4	技术		1、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
(2)	标评	2、主要施工方	工)总体安排合理,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
(2)) 分标 准(25	公 工 女 旭 工 力	机械;对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2<得分≤3)
	分)	(1-3 分)	2、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
	<i>')</i>		工)总体安排合理,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合理、可行;
			对施工难点有合理的建议。(1≤得分≤2)
		3、质量管理体	1、组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

	系与措施	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					
	(1-2分) 保证措施。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得力、统						
		全、切实可行。主体结构、装饰装修按照工程建设强制					
		性标准和其他技术标准施工,不得偷工减料。(1.5<					
		得分≤2)					
		2、组织机构形式基本合理,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					
		联络协调系统, 具体措施可行。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					
		经济、安全、基本可行。主体结构、装饰装修符合工程					
		建设强制性标准,不得偷工减料。(1≤得分≤1.5)					
		1、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					
		安全管理目标具体,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现场安全管					
	4、安全管理体	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根据工程特					
		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现场重大危险源辨识全面,					
		制定有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并明确有					
		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安全技术方案措施科学合理、先					
		进可行。(1.5<得分≤2)					
	系与措施	2、有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安全责任制和安全管理					
	(1-2 分)	制度,现场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根					
		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正确识别现场重大					
		危险源并有相应的安全防护管理措施。制定有本项目危					
		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和相关专项施工方案(或					
		方案计划),安全技术方案、措施基本可行。(1≤得					
	1	I and the second					

分≤1.5)

	1、创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目标明确,有针对工	项目实际					
	情况,科学可行的创建计划和符合相关标准、	规范、规					
	程的创建保证措施和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	更用计划,					
	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科学规范	,符合有					
	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	冶理措施					
5、文明施工、	符合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程及道路					
环境保护管理	 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	防治方案					
体系及施工现	科学、先进。 (2<得分≤3)						
场扬尘治理措	2、有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	建措施,					
施 (1-3分)	 有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	区、生活					
	区、办公区等设置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	的规定。					
	 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基本达到河南省《城市』	房屋建筑					
	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						
	(DBJ41/174)的规定,有防治方案。(1≤得	景分≤2)					
	1、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	施合理且					
6、工期保证措	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1.5<	得分≤2)					
施 (1-2分)	2、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基本合						
	埋,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1≤得分≤1.5	5)					
	1. 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采用先						
	进机械设备且配置合理、先进,满足安全技						
	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 PC 构件运输、安装						
	设备满足施工要求;	(1<					
7、拟投入资源	2. 劳动力: 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 较好	得分≤					
配备计划	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2)					
(0.5-2分)	3. 主要物资计划: 主要物资(含 PC 构件的供						
	应需求)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						
	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1. 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机械设	(0.5					
	备配置基本合理,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	≤得分					

	进度需要;	≤1)
	2. 劳动力: 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 基本	
	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	
	3. 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含 PC 构件的供	
	应需求)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	
	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	
	1、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	里、可行、
8、施工进度表	满足招标文件对工期的要求。(1<得分≤2)	
与网络计划图	 2、关键线路基本准确,计划编制基本可行。((0.5≤得
(0.5-2分)	分≤1)	
9、施工总平面	1、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能较好满足施。	工需要,
图布置 (0.5-1	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材料堆放有序。((1分)
分)	2、总体布置基本合理、基本满足施工需要。	(0.5分)
	1、(1) 节能减排、(2) 绿色施工、(3) 工	艺创新、
	(4) 装配式建筑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	符合工程
10、技术创新的	 情况,具有针对性、可行性、经济适用性。 ((1.5<得
应用实施措施	分≤2)	
(1-2分)	2、(1) 节能减排、(2) 绿色施工、(3) 工艺创)新、 (4)
	装配式建筑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基本符	合工程情
	况,具有针对性。(1≤得分≤1.5)	
11 並田が工	1、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	BIM 等的
11、采用新工	程度满足设计要求,符合施工需要和相应技术	标准等规
艺、新技术、新	定,经济适用。(1.5≤得分≤2)	
设备、新材料、	2、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	BIM 等的
BIM等的程度	 程度满足设计要求, 基本符合施工要求和相见	並技术标
(1-2分)	准等规定。(1<得分≤1.5)	
12、施工现场实	1、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	ī置合理,
施信息化监控	満足需要。 (1≤得分≤1.5)	
和数据处理	2、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	布置基本

		(0.5-1.5分)	符合需要。 (0.5<得分≤1)		
			1、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		
			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		
		13、风险管理措	力。 (1.5<得分≤2)		
		施 (1-2分)	2、风险防控管理措施基本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		
			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基本准确,有各阶段风险控制及		
			应急措施。(1≤得分≤1.5)		
		各项评分因素	中有缺项者,该项为0分;不缺项的,不低于最低分		
			企业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一项类似项目业绩得		
		1、企业业绩(3	1.5分,最多得3分。		
		分)	(同时提供中标公示查询页面、中标通知书、合同,日		
			期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综合		(1) 优惠承诺应是书面的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		
	标评	2、优惠承诺(8	法依规,优惠合理,详实可行。4<得分≤8		
	分标	分)	(2) 优惠承诺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		
	准(25		惠基本合理,基本详实可行。0.5≤得分≤4		
2. 2. 4	分)		具有全面、详实、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		
(3)			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		
			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		
			人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		
		3、履职尽责承	职尽责承诺,提供承包商履约保证。4<得分≤8		
		诺 (8分)	具有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		
			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		
			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质量员、		
			安全员、材料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		
			供承包商履约保证。0.5≤得分≤4		
		4、合理化建议	(1) 投标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符合工程实际情况,有		
			针对性,详实可行。3<得分≤6		
		(6分)	(2) 投标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符合工程实际情况,基		

本合理,基本详实可行。0.5≤得分≤3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初步评审标准

- 2.1.1形式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 2.1.3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分值构成
- (1) 技术标: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商务标: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标: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4评分标准
- (1) 商务标评分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标评分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标评分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初步评审

- 3.1.1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5项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否决其投标。(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 3.1.2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否决其投标: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3.1.3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详细评审

- 3.2.1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2.2.4(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标计算出得分A:
 - (2) 按本章第2.2.4(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计算出得分B;
 - (3) 按本章第2.2.4(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标计算出得分C;
 - 3.2.2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3.2.3投标人得分=A+B+C。
- 3.2.4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 3.2.5评标打分结果为:最后得分为各评委的算术平均值,最终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

3.3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 3.3.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 3.3.2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3.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评标结果

- 3.4.1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
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
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2. 工程地点:。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
5. 工程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年月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
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1. 工程质量符合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bar{\pm}\);
2. 合同价格形式:。
五、付款方式: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如有);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承诺

-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_年___月___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	引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份,承包人执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	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略)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具体以双方合同签订为准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另附,详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

第六章 图纸

另附, 详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一、 实施的有关标准与法规

国家、地方现行的工程建设施工及验收规范、 施工技术标准、 工程建设施工操作规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 规范中制定的标准或法规为工程实施中实际采用的标准和法规,中标人提出采用的其他标准及规范,如能保证其达到与本规范所规定的标准及规范相同的质量或更高的质量。经项目总监事先审阅和书面批准即可采用。本规范与图纸中明显地未提到的任何细节,或在涉及任何条款的细节说明中有明显的遗漏 都应被认为指的是采用令人满意的建筑建设工程及其他相关工程的习惯作法。

本工程实施中采用的材料、设备和工艺应在各个方面符合引用的标准规范。 本工程实施中采用图纸中指定的和现行的有关技术规范和标准。所采用的规 范和标准如出现标准不一致的情况,以标准高的为准。

建筑与市政工程施工企业现场主要管理人员要求: 投标人须按照《河南省建筑与市政工程施工企业现场从业人员管理标准》(编号 DBJ41/T141-2024)、及国家、河南省有关法律法规、规范配备施工企业现场主要管理人员,不得擅自降低标准。

二、 工程验收

工程验收按照国家现行规定执行。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标段)

施工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u>(</u> 电子签章)
在	目	Ħ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保证金
- 四、实质性条款承诺
- 五、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六、施工组织设计
- 七、项目管理机构
- 八、资格审查资料
- 九、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		(项目名称	<u>、标段)</u> 施工	[招标文件的	力全部内容 ,
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小写)元的投标总		投标总报价	(含不可竞
争费),其中规费:	_元,安全文明施	工措施费:	元,暂	列金额:	元,
税金:元, 工期_	日历天,按	安合同约定实	施和完成承	包工程,修	补工程中的
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	0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	效期内不修改、搶	销投标文件	ס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找	设标保证金一份,	金额为人民间	币 (大写) _	(小写	元)。
4.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	文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	1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	7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i	函递交的投标函图	付录属于合同	文件的组成	部分。	
(3) 我方承诺按	照招标文件规定问	可你方递交履	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	合同约定的期限內	内完成并移交	全部合同工	程。	
5. 我方在此声明,所述	递交的投标文件及	有关资料内	容完整、真实	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
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	3 项规定的任何	一种情形。			
6. 其他补充说明在"其	其他材料"中列明	0			
投标单位: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章):				
			年	月	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不含不可竞争费) (元)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增值税)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规费(不含增值税)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不可竞争费 (元)	增值税税金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专业暂估价(不含增值税)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暂列金额(不含增值税)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投标总价(含不可竞争费)(元)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措施项目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人工费(不含增值税)(元)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投报施工工期				
投报工程质量				
		姓 名	级 别	注册证书编号
项目经理				
其他说明				

投标单位: (电子签章)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章):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日	ľ	
经营期限:				
姓名:	_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	<u>称)</u> 的法定代	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		(电子签章)
			年	月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	<u>()</u> 的法是	定代表人	、,现委托_	(姓	:名)
为我方代理人。	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	澄清、	说明、衤	卜正、递交、	撤回、	修改
(项目名称)	施工投标文件、	签订合同和处理	有关事宜	,其法征	聿后果由我!	方承担。	1
委托期限:	0						
代理人无转	委托权。						
附: 法定代	、表人身份证 (正反	反面)和授权委托。	人身份证	(正反	面)复印件		
投标人:		(电子	·签章)				
N. N. 18 1. 1							
法定代表人: _		((电子签章	章)			
社产 你事上真#	いて ロ <i>カ</i>						
法定代表人 身伤)证号码:						
		年	<u> </u>	月	日		
				_/ •			

三、投标保证金

(附投标保证金缴款凭证、开户许可证或相应证明文件)

四、实质性条款承诺

投标人:			(电-	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	委托人:		(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六、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 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 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规格	数量	国别 产地	制造 年份	额定功率 (KW)	生产 能力	用于施 工部位	备注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电子签章)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 名 称	型号 规格	数量	国别 产地	制造 年份	已使用台 数	用途	备注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电子签章)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	阶段投入劳动	力情况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电子签章)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注明临时设施、加工 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

七、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m 夕	世々	東口 手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夕沪
职务	姓名	职称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一 备注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电子签章)

(二)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	是任职	项目经理
Ý	注册建	建造师执业资	格等级			建造师专	÷117	
	安全	生产考核合格	各证书					
毕业等	学校	年	毕业于		1 72	上校 上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组	圣历		
时	间	参	加过的刻		目名称	工程概况	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电子签章)

承诺书

			\1.6H	•			
		(招标)	【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	我方拟派往_		(项目名称)	(以下简称	"本工程")的
项目	经理	(项目经理姓	<u>(名)</u> 现阶段没	有担任任何正在	生建设工程项	目的项目	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	言息的真实和准	确,并愿意承持	坦因我方就此弄	虚作假所引起	起的一切法	律后
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			_ (电子签	〔章〕
		Ý	去定代表人:_			_(电子签	〔章〕
					年	月	Н

八、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	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4人水刀工	传 真		XX	址		
组织结构			i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其	中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1						

(二) 近年财务状况

(三) 近年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合同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四)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五)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2021年1月1日至今)

(六)资格审查要求的其他资料

九、其他材料

1、承诺书 **全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招标投标活动承诺书

我单	单位承诺,	在		_项目招投标清	舌动中,	自觉速	皇
守《中华	上人民共和	国招标投标法》、	《中华人民共和	和国招标投标	法实施统	条例》	`
河南省乡	F施《中华 <i>》</i>	人民共和国招标投	标法》办法等招	3标投标相关》	去律、法	:规和#	
度规定,	如有违反	,愿承担相关法律	责任。				

承诺人(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 系 电 话:

承诺人 (盖章)

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及相关法律法规, 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 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公司符合《中华人 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注: 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按无效投标处理。
-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其他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投标人公示主要内容汇总

投标人:	
投标报价:	
地址:	
投标内容:	
工期:	
质量:	
项目经理:	证书编号:
项目组成人员:	
投报业绩:	
业绩一: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中标公示查询媒体:	
合同金额: 元	
合同签订日期: 年月日	
验收日期:	
业绩二: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中标公示查询媒体:	
合同金额: 元	
合同签订日期: 年月日	
验收日期:	
•••••	

注:本"投标人公示主要内容汇总"不作为资格审查和评分参考,请投标单位汇总后在投标文件结尾处列出即可,无需重复提交相关人员及业绩的复印件。

附件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u> <u>名称)</u>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 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 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u>称)</u> ,属于	_(采购文件	中明确的所属	行业);	承建
(承	(接)企业为	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_人,营业收入	\为	万
元,	资产总额	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	业、小型企业	、微型企	业);
	2	(标的名称	<u>家)</u> ,属于	_(采购文件	中明确的所属	行业);	承建
(承	(接) 企业之	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	_人,营业收入	\为	万
元,	资产总额	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	业、小型企业	、微型企	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企业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

附件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单位的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

附件三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